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

郑重声明

近日，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以下简称“我院”）接到反映，有不法分子冒用我院名义在广西南宁举办“公路工程建设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和施工质量通病治理、交竣工验收及优质工程创建示范评价验收与项目档案管理（内业资料）暨公路工程施工质量安全标准化”培训班，此不法行为严重影响了我院声誉。为维护我院及行业从业人员的合法权益，我院郑重声明如下：

一、我院未在广西南宁举办任何培训班。

二、对于冒用我院名义虚假举办培训及其他一切侵犯我院合法权益的非法行为，我院保留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三、请行业从业人员提高警惕，注意防范风险，若发现有人冒用我院名义实施欺诈，请及时向公安机关报案。

特此声明！

交通运输部公路科学研究院

2025年1月14日

